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，会议于2018年8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军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；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；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《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1 日